

# 健行科技大學

Chien Hs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108 學年度四技產學訓專班招生簡章



指導單位：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主辦單位：健行科技大學、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健行科技大學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

校址：32097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229 號

電話：(03) 4581196 轉 3231~3235(招生處試務組)

傳真：(03) 2503900

網址：<http://www.uch.edu.tw>

※依據教育部 108 年 03 月 0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80029794 號核定之轉學招生規定訂定。

# 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下列隱私權保護宣告攸關考生個人權益，請詳加閱讀

親愛的考生您好，您的個人隱私權，「健行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暨本校「招生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將給予絕對的尊重與保護。為了幫助您瞭解本系統如何蒐集、運用及保護您所提供的個人資訊及權利，請詳細閱讀本校隱私權保護宣告。

- 一、個人資料蒐集本校為達到行政電腦化建置，提供優質快捷之考生服務資訊網絡，因此請您依本系統線上指示，自行填入相關個人資料。
- 二、個人資料運用：當本系統蒐集資料後，本系統會自動將您的個人資料建置於網路招生系統，由本校各教學暨行政單位依權限管理及使用。
- 三、個人資料使用限制與保密
  - 1、本校使用多種不同安全技術與程序來保護您的個人隱私權，例如儲存您的個人資訊的資料庫，是在安全之控制區域並限制其存取。
  - 2、因社會秩序與公共安全，本校基於其他司法單位要求本系統提供特定個人資料時，將依循司法單位合法程序。
  - 3、除非獲得您的允許或法律要求，本校絕對不會任意將您的個人資料提供給其他團體或個人。
- 四、考生自我保護措施請妥善保管您的個人資料，勿將任何個人資料(例：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等)，提供給他人。在您收發電子郵件、登入網路招生系統使用相關服務結束時，請務必做出登出帳戶的動作。假如您是與他人共用電腦或使用公共電腦，務必要清除瀏覽器暫存資訊，以防止他人讀取您的信件或其他個人資料。
- 五、考生個人權利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相關規定，您有權於就您的個人資料做查詢或更新，如涉及戶籍資料修正，則可持證明文件向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辦理更正程序。
- 六、考生報名所繳交之文件資料，由本會留存一年後逕予銷毀，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
- 七、有其他情形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目 錄

## 重要日程表

壹、招生系列、名額、成績計算及相關事宜：.....	1
貳、報考注意事項： .....	1
參、學雜費收費標準： .....	1
肆、報名日期、方式與注意事項 .....	2
伍、面試時間及地點： .....	3
陸、成績公告： .....	3
柒、成績複查方式： .....	3
捌、錄取方式： .....	3
玖、報到： .....	3
拾、相關規定： .....	4
拾壹、考生申訴程序 .....	4
附件一：報名表（本表於網路報名完成後自動產生，請於系統中列印） .....	5
附件二：報考資格證明文件黏貼表（本表於網路報名完成後自動產生，請於系統中列印） .....	6
附件三：報名專用信封（本表於網路報名完成後自動產生，請於系統中列印） .....	7

## 附錄文件

附錄一、健行科技大學四技產學訓專班學生參與職業技能訓練之權利與義務

附錄二：成績複查申請表

附錄三：考生申訴書

附錄四：報到委託書

附錄五：造字回覆表

附錄六、本校交通路線圖

##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說 明
報名作業	即日起~108年4月16日(二)17:00止	一律網路報名 網址： <a href="http://enter.uch.edu.tw/Training/">http://enter.uch.edu.tw/Training/</a>
報名表件 收件截止	108年4月16日(二)17:00止	繳件方式： 報名文件以郵寄方式(郵戳為憑)或於 上班時間送達招生處試務組。
面試時間	108年4月19日(五)	面試訊息於4月18日(四)12:00 公告於本校產學訓報名系統網頁
成績公告	108年4月24日(三)10:00	產學訓報名系統網址： <a href="http://enter.uch.edu.tw/Training/">http://enter.uch.edu.tw/Training/</a>
成績複查	108年4月24日(三)10:00起 108年4月25日(四)12:00止	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 傳真：(03) 2503900
放榜查詢及 正取生報到	108年5月1日(三)10:00起	榜單查詢：產學訓報名系統查詢 放榜後，即可至本校辦理報到 報到地點：招生處試務組/行政大樓 1F/110室
備取生報到	依序個別通知備取生遞補缺額，並告知報到期限，獲通知遞補之備取生報到方式同正取生。	

### 備註：

- 一、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本委員會公告為準。
- 二、考生成績與榜單請自行上產學訓報名系統查詢。

## 壹、招生系別、名額、成績計算及相關事宜：

### ■ 機械工程系

招生系別	招生名額	成績計算	
機械工程系	25 名 (至少 20 人開班)	書面審查(30%)	面試(70%)
		同分參酌順序：1 面試成績、2 書面審查成績	

### ■ 報考資格、上課時間暨修業相關規定

#### 一、報考資格，需具備以下資格：

凡我國之國民，年齡在 29 歲(含)以下(民國 79 年 01 月 01 日以後出生)性別不拘，並取得以下任一學歷(力)資格者。

- 1、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上機械群、動力機械群科別畢業者。
- 2、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或學術學程)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
- 3、其他符合報考四技二專同等學力資格之考生。
- 4、曾就讀大專院校機械相關科系，完成一學年課程以上肄業者。

#### 二、成績計算方式：

- 1、考試總成績為面試成績(70%)及書面審查成績(30%)，成績滿分為 100 分。
- 2、成績均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若同分比序以面試成績為優先。

#### 三、修業年限、修業方式及上課地點與時間：

- 1、修業年限：四年。
- 2、修業方式及上課地點與時間：

第一學年	第二~四學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幼獅職業訓練場接受專業實習及就業專精訓練，並輔導考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乙級技術士與 CNC 銑床乙級技術士雙證照，為期一年(1800hr)。</li><li>2、學生結訓後成績合格者發給結訓證書，並依據健行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四技產學訓專班課程標準，採認專業課程學分，最多 27 學分。</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一週『五日』赴合作企業就業。</li><li>2、其他時間回健行科技大學修習專業課程，(上課時間安排依實際課程時數而定)。</li></ol>

### ■ 其他相關說明：

- 1、桃竹苗分署代開之課程皆為必選課程，且不得申請抵免。
- 2、同時完成所需修習學分與至少取得一張乙級技術士技能證照或系所規定之核心證照，始可畢業。
- 3、桃竹苗分署-幼獅職業訓練場(可提供第一學年住宿)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幼獅路二段 3 號
- 4、本班部分課程於暑假開課，學生須配合上課，方可順利畢業。

## ■ 電機工程系

招生系別	招生名額	成績計算	
電機工程系 (綠能與節能技術組)	30 名 (至少 25 人開班)	書面審查(30%)	面試(70%)
		同分參酌順序：1 面試成績、2 書面審查成績	

## ■ 報考資格、上課時間暨修業相關規定

### 一、報考資格，需具備以下資格：

1、凡我國之國民，年齡在 29 歲(含)以下(民國 79 年 01 月 01 日以後出生)性別不拘，並取得以下任一學歷(力)資格者。

- (1)技術型高中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
- (2)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或學術學程)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
- (3)其他符合報考四技二專同等學力資格之考生。

2、需具備【冷凍空調裝修、室內配線、工業配線、機電整合】丙級以上技術士，其中一項。

### 二、成績計算方式：

- 1、考試總成績為面試成績(70%)及書面審查成績(30%)，成績滿分為 100 分。
- 2、成績均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若同分比序以面試成績為優先。

### 三、修業年限、修業方式及上課地點與時間：

- 1、修業年限：四年。
- 2、修業方式及上課地點與時間：

第一學年	第二~四學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接受專業實習及就業專精訓練，並輔導考冷凍空調裝修、室內配線、太陽光電設置乙級技術士證照，為期一年(1600hr)。</li><li>2、學生結訓後成績合格者發給結訓證書，並依據健行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四技產學訓專班課程標準，採認專業課程學分，最多 31 學分。</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一週『五日』赴合作企業就業。</li><li>2、其他時間回健行科技大學修習專業課程，(上課時間安排依實際課程時數而定)。</li></ol>

## ■ 其他相關說明：

- 1、桃竹苗分署代開之課程皆為必選課程，且不得申請抵免。
- 2、同時完成所需修習學分與需取得【冷凍空調裝修、室內配線、太陽光電設置】三張乙級技術士技能證照，始可畢業。
- 3、桃竹苗分署(可提供第一學年住宿)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 851 號
- 4、本班部分課程於暑假開課，學生須配合上課，方可順利畢業。

## 貳、報考注意事項：

- 一、 為配合訓練及實習機構要求從事專業訓練及實習項目，避免就學及實習困擾，本專班原則主要招收具中華民國國籍，年滿15~29歲有意願投入職場之青年，考生報考時除需符合報考資格外，請審慎衡量自身身體狀況是否足以參與專精訓練及實習課程，以免造成考生入學後若干就學困擾。
- 二、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及「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僑生及港澳居民不得就讀僅於夜間、例假日授課之班別，故不得報名參加本委員會之招生。
- 三、 本次招生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7條「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
- 四、 參加當學年度技術校院技優入學、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及大學、技術校院轉學考並獲錄取者，若經本招生錄取，於入學前須繳交原錄取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並填妥切結書，違者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 五、 應屆畢業生因暑修或其他原因，未能於報名時取得學歷(力)證書者，得填寫切結書後准予先行報名；但至錄取報到時，繳交符合簡章規定報考資格之學歷證件，否則取消錄取資格。
- 六、 本專班(機械、電機系)若未達各系最低開班人數，不予開班。  
※機械工程系最低開班人數20人；電機工程系最低開班人數25人。
- 七、 申請培訓單位(桃竹苗分署)住宿及汽車停車證者，依受訓學員手冊需繳交住宿保證金\$1,000元、清潔費、6~9月冷氣電費及汽車停車費用。

## 參、學雜費收費標準：

僅提供本校產學訓專班學雜費收費標準：

	學雜費	其他
每學期	27,845 元 (學費 21,073 元+雜費 6,772 元)	1. 學生團體保險費(依新招標金額收取) 2.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895 元
	1、 學生團體保險費依新招標金額收取。 2、 若遇學校調整學分學雜費收費標準，則依最新公告收費。	

## 肆、報名日期、方式與注意事項

項目	說明
報名	1、一律採網路報名。 2、開放時間：即日起 至 108 年 4 月 16 日 17:00 止
填表說明	1、進入網路報名系統後，逐步進行報名填表等動作，待填妥確認無誤後列印報名資料，考生並於表末親自簽署。 2、報名資料確認傳送後，不得任意要求更改，故輸入報名表各項資料時，請核對無誤後再送出資料，以免權益受損。
繳交書面 審查資料	<p>書面資料(占總成績 30%)：</p> <p>1、<b>必繳</b>資料：</p> <p>(1)報名表(報名表以網路登錄報名成功後所列印之電腦資料為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考生最近三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1。</li> <li>■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應清晰可辨。</li> <li>■報考<u>電機系</u>者，檢付【冷凍空調裝修、室內配線、工業配線、機電整合】其中一項，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影本。</li> </ul> <p>(2)高中職以上之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之證明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本年度應屆畢業生因暑修或其他原因，未能於報名時取得畢業證書者，得先以「具註冊章(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證影本」先行報名；但至錄取報到時，仍未取得學歷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者，則取消錄取資格。</li> </ul> <p>(3)歷年成績單(含操行成績)。</p> <p>2、<b>選繳</b>資料：(依學生意願自由檢附)</p> <p>(1)個人履歷(含報考原因及職涯規劃)。</p> <p>(2)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例如：在學專題報告、作品集等)，</p> <p>■報名所繳交之表件資料，不論錄取與否，一概不予退還。</p> <p>■108 年 4 月 16 日 17:00 前，以郵寄方式(郵戳為憑)或於本校上班時間送達招生處試務組，逾期不予受理。</p> <p>■收件地址：32097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229 號/招生處試務組</p>
注意事項	1、經查核後如發現考生報考資格不符規定、審查資料所繳證件及資料有假借、冒用、偽造、變造或考試舞弊等情事，在錄取後註冊入學前查覺者，取消錄取資格；註冊入學後，即撤銷學籍，且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查覺者，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且移送司法單位審理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 2、學生不得同時具有雙重在學學籍，否則一經查出即以勒令退學處理。 3、考生錄取後，須持符合報考資格之證件正本，經查驗無誤後始准註冊入學。 4、有其他情形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伍、面試時間及地點：

- 一、面試日期：108年4月19日(五)
- 二、面試地點：於108年4月18日(四)12:00公佈在產學訓報名系統；參加面試之考生請確實依照規定地點、時間與次序參與面試。
  - 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之證件代替)以便查驗，若經發現身份與報名資格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
  - 考生逾時未參加面試者，視同放棄面試資格，事後不得要求補面試。

## 陸、成績公告：

108年4月24日(三)10:00開放成績查詢，請至產學訓報名系統查詢成績。

## 柒、成績複查方式：

- 一、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得於108年4月25日(四)12:00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如附錄二)傳真至招生處試務組，提出複查申請，但不得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傳真後請電話確認。  
招生處：傳真(03)2503900；電話(03)4581196分機3231~6
- 二、申請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
- 三、複查成績結果，將以電話通知考生。

## 捌、錄取方式：

- 一、由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訂定各系最低錄取標準，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 二、若遇考生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書面審查成績之順序比較，以決定錄取優先順序；正取生報到後若仍有缺額，得由備取生依序遞補。未達最低備取標準，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 三、錄取名單於108年05月01日(三)10:00起，於產學訓報名系統查詢。

## 玖、報到：

- 一、報到日期：108年05月01日(三)10:00起。
- 二、報到地點及注意事項於招生處網站公告。
- 三、正取生應依規定攜帶(國民身分證、學歷證件原本、證照原本…等)相關資料，郵寄或親送至本校辦理報到(未繳學歷證件原本及未完成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若本人因故不克親自辦理報到程序，可以委託他人代理，惟必須填具(附錄四：報到委託書)。
- 四、正取生未依規定完成報到者，取消錄取資格，依序由備取生遞補。
- 五、備取生遞補報到，依序個別通知備取生遞補缺額，並告知報到期限，獲通知遞補之備取生報到方式同正取生；未依規定日期辦理遞補報到者，視為自願放棄遞補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 ◇ 正、備取生已完成報到者，應如期辦理註冊；逾期未註冊者，取消其學資格。
  - ◇ 有關「役男徵服4個月軍事訓練」兵役問題，依學校課程規劃，銜接四年一貫人才培育計畫，因此建議錄取本專班之新生於畢業後再服兵役為佳，俾利整體規畫。

## 拾、相關規定：

- 一、若有其他情形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二、經錄取之新生，除因重病持有公立醫院證明或特殊事故(由本校認定)不能按時入學外，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三、學生經錄取，須於報到時繳驗學力正本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學力證件。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畢業證書外，並公告取消畢業資格。
- 四、已參加當學年度技術校院甄選入學、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及大學各種入學管道錄取者，若經本招生錄取，於入學前須繳交原錄取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並填妥切結書，違者取消入學資格。
- 五、「健行科技大學產學訓專班」之錄取新生必須遵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對於專業技術養成之規定，於報到時，需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簽訂「專業技術養成訓練契約書」後始得參加訓練，訓練總成績及格者，第二學年起需赴合作企業參加「就業實習」，並遵守學校、培訓單位與企業之相關規定。

※權利與義務說明，請參閱附錄一。

※錄取新生預定於 108 年 8 月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報到，報到當日即開始於分署上課(住宿)，請錄取新生及早準備，請勿缺席或請假，避免影響培訓進度。

## 拾壹、考生申訴程序

### 一、申訴處理：

- 1、考生申訴應於案件發生日起 5 日內(郵戳為憑)以書面方式(填寫附錄三)，用掛號郵寄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
  - 2、申訴者必須為考生本人，於申訴書中明確陳述申訴事實及理由，並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據。
  - 3、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接受申訴案件後，逕行瞭解狀況及蒐集資料，並於接受申訴案件日起 10 日內舉行申訴評議會議，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關係人與會說明。
  - 4、申訴評議書應記載事件經過、關係雙方陳述、評議理由等內容。申訴評議書陳校長核可後，函復申訴人及相關單位。
- 二、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對逾期、非考生本人或匿名等申訴案件，一律不予受理。
  - 三、申訴程序中，如申訴人對利害關係人提出訴訟，應即通知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
  - 四、考生對本考試相關事宜有任何疑義或糾紛時，悉依簡章規定辦理。
  - 五、簡章若有未載明事項，依本校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決議處理之。

# 附件一：報名表

(本表於網路報名完成後自動產生，請於系統中列印)

報考系別		身分證字號	
姓名		出生日期	
通訊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		
報考資格			
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緊急聯絡人	關係：	緊急聯絡人電話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	
<p>本人已詳閱簡章中之各項考生權利與義務，本網路報名表之各項登錄資料均為本人親自填報，且各項報名證明文件與書審資料若有不實之處，願自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p> <p>立書人簽章：_____ 年 月 日</p>			<p>請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正面脫帽半身正面相片</p>

**附件二：報考資格證明文件黏貼表** (本表於網路報名完成後自動產生，請於系統中列印)

以「高中職以上之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之證明文件」報名

A 項請浮貼於此

B 項請浮貼於此

A、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之證明文件(影本)

B、丙級技術士證明文件(影本)

【冷凍空調裝修、室內配線、工業配線、機電整合】符合其中一項即可

**請浮貼**

以「應屆畢業生未取得畢業證書者，檢附學生證」報名

請浮貼於此

請浮貼於此

學生證正面影本  
具註冊章(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生證反面影本  
具註冊章(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請浮貼**

**請浮貼**

注意事項：

- 1、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學期註冊章須清晰，如無法清楚辨認或學生證已繳回高職學校者，請向原學校申請在學證明作為佐證。
- 2、未依規定繳交或經審查不合格者，即認定不符合報名資格，取消報名資格。
- 3、應屆畢業生，需簽立切結書即准予報名，應於本校開學日前繳驗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否則取消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請選擇符合項目自行勾選並黏貼文件資料。

立書人簽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三：報名專用信封 (本表於網路報名完成後自動產生，請於系統中列印)

3 2 0 9 7

健行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四技產學訓專班招生入學考試報名專用信封

請自行貼足  
掛號郵資

地址：

報考人：

行動電話：

聯絡電話：

健行科技大學  
招生處  
收

寄交：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229 號

一、每報名專用信封以裝一人報考一系所組之報考資料為限，資料請依系所規定繳交資料整理齊全，入報名信封內。  
二、請報考人依簡章規定期限，以掛號郵寄或繳交至本校招生處。《連絡電話：(03) 4581196 分機：3231》

年  
月  
日寄

## 附錄一、健行科技大學產學訓專班學生參與職業技能訓練之權利與義務

- 一、本校為培訓學生專精技能技術，特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以下簡稱培訓單位)共同辦理專業技能培訓與輔導技術士技能檢定。
- 二、專精養成訓練課程：
  - 1、第一學年日間實施，學生於培訓單位接受專業實習及就業專精訓練，為期一年(該年為全日制訓練，無寒、暑假)，輔導參加乙級或丙級以上技術士技能檢定。部分訓練課程，健行科技大學將依相關規定，採計為學期成績。
  - 2、學員於培訓單位報到時，需與培訓單位簽訂「專業技術養成訓練契約書」後始可參加訓練。訓練期間若中途離訓、遭勒令退訓處分或喪失本專班之參與資格者，或因學業、操行成績不及格遭退學處分者，培訓單位亦同時給予退訓者。則依健行科技大學學則規定論處，退學者應按規定賠償培訓單位之訓練相關費用並喪失繼續參與本專班之權利。
  - 3、學生於培訓單位受訓期間，若總成績不及格(總平均低於 60 分)，將無法取得培訓單位核發之結訓證書。
  - 4、計畫期間內，只要被任何一方終止(健行科技大學、培訓單位)，即喪失繼續參予本計畫之權利，學校亦同時取消學籍資格。
- 三、赴合作企業職場實務訓練(實習)：
  - 1、學員總成績及格者，第二學年至第四學年日間赴企業「職場實務訓練(實習)」，由健行科技大學與培訓單位共同負責規劃辦理，透過公開徵求及評審合作廠商，輔導學生分赴合作企業單位參加就業實習並正式僱用。
  - 2、學生於企業單位「職場實務訓練(實習)」期間，非經「產學訓合作訓練委員會」同意，不得提前離開實習企業單位，違反者將喪失繼續參與本專班之資格。
  - 3、「職場實務訓練(實習)」應依照健行科技大學「課程標準」辦理，並由學校採認學分。
  - 4、學生於實習期間交通及住宿由學生自理。
  - 5、實習期間，學生如有不遵守企業單位有關規定且情節重大者，企業單位得停止其實習並解除契約。上開經企業單位解除契約之學生，必須於 2 週內自行尋找實習機會(須以本校已簽訂合作意向書之企業為限)，並經所屬學系評估核可，始能繼續本專班之參與，若未能有受僱之事實，視同放棄本專班之參與。
- 四、參與學生於本專班執行期間應依教育法規繳交四年學雜費予健行科技大學。有申請培訓單位住宿及停車證者，依受訓學員手冊需繳交保證金、夏天 6~9 月冷氣電費等及停車費。
- 五、前述之參訓學生，在培訓單位或企業單位實習訓練期間，需遵守相關工作規範，且依培訓單位、企業單位與學生間契約履行其權利與義務。
- 六、技能檢定：
  - 1、由培訓單位負責輔導參加技能檢定。
  - 2、培訓期間專業實習(訓練)成績及格者，始能參加技能檢定。
  - 3、技能檢定報名費由學生自行負擔。
  - 4、畢業前必須取得相關技能檢定合格。
- 七、畢業：

修滿畢業所需學分成績及格者且取得各專班規定之專業證照，始可取得健行科技大學發給學士學位畢業證書。

#### 八、休、退學規定：

- 1、本專班錄取生不得保留學籍，就學後如因非自願性因素需暫時休學，需由學校與培訓單位就所簽契約修正，並提送本專班之產學訓合作計畫委員會，經審酌同意後始得辦理，惟復學時，當年度須有同等屬性之專班，始可復學。
- 2、原則上本專班除特殊情況外，不得辦理休學。學生若辦理休學，俟再復學時，如產學訓專班已停止招生，學生修課及學籍之處理，得援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辦理。
- 3、本專班自請退學或勒令退學時，如在校肄業滿一學期具有成績，其學籍經教育部核准者得發給修業證明（須繳交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一張）。
- 4、本專班經簽核退學學生，未辦妥退學離校手續者，不核發任何證明。
- 5、本專班規定未盡之事宜，援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

#### 九、修業規定：

本專班修業年限為 4 年，依大學法規定得延畢 2 年，延畢修業期間需另繳交學雜費及所修學分費用，並依據本校規定辦法繳費辦理。

#### ※培訓單位聯絡方式

(1) 培訓分署名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 851 號

網址：<http://thmr.wda.gov.tw/>

電話：(03)4855368

(2) 培訓分署名稱：桃竹苗分署幼獅職業訓練場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幼獅路二段 3 號

網址：<http://thmr.wda.gov.tw/>

電話：(03)4641162

## 附錄二、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報考系別： <input type="checkbox"/> 機械工程系 <input type="checkbox"/> 電機工程系			
准考證號碼		聯絡電話	
考生姓名		行電動話	
複查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面試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審查成績			

### ◎注意事項：

- 一、資料填寫清楚正確。
- 二、於申請複查時，應檢附【本申請單】。
- 三、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得於108年4月25日(四)上午12:00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傳真至招生處試務組，傳真號碼(03)2503900提出複查申請，逾期不予受理。但不得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
- 四、申請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
- 五、複查成績結果，將以電話通知考生；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有異動者，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附錄四、報到委託書

本人\_\_\_\_\_ 因為\_\_\_\_\_ 事故，未能於  
108年 月 日親自辦理報到手續，擬請委託\_\_\_\_\_ (代理人姓名)代  
為全權辦理，如有任何錯誤損及個人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

此致

健行科技大學產學訓單獨招生委員會

委託人

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被委託人

姓名： 簽章：(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備註：請被委託人攜帶本人身分證及委託人身分證

## 附錄五、造字回覆表

姓名		報考系別	
身分證字號			
行動電話		電話	日： 夜：
通訊地址	□□□□-□□		
<p>◎個人資料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字，請先以『#』代替，再填下表：</p> <p><input type="checkbox"/>姓名（需造字之字）</p> <p><input type="checkbox"/>地址（需造字之字）</p>			
<p>範例：</p> <p>1、考生姓名－林官倌，請勾填<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姓名（需造字之字『倌』）</p> <p>2、考生地址－桃園市大園區菓林村3號，請勾填<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地址(需造字之字『菓』)</p>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各項欄位請填寫詳細。</li> <li>請於報名期間內 108 年 03 月 11 日(一)08:00 起至 108 年 4 月 16 日(二)17:00 止回覆，逾期恕不受理。</li> <li>回覆方式：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傳真電話：(03) 2503900</li> <li>個人資料需造字之考生，務必將本表傳真至本校處理，以免因資料錯誤而影響權益。</li> <li>本校造字完成後，由本校印製之考試相關資料(如報名表、成績單及錄取後之相關資訊)，將會顯示正確姓名或地址，惟因個人電腦顯示器及印表機之不同，恐會造成“缺字”現象，請考生勿需擔心。</li> <li>無須造字之考生免填（免傳真）此表。</li> </ol>		

## 附錄六、本校交通路線圖



### ◎地理位置

本校位處桃園市中壢區市中心，距中壢車站約十分鐘步程，各類車輛均可到達，無論從北二高大溪交流道或中山高速公路中壢交流道，到校均只需約十分鐘，交通相當便捷。主要教學建築群包括行政大樓、體育館、電資學院、圖書館、工學院二館、商學院、工學院一館等，校園面積雖稍嫌侷促，惟教師與學生應有之教學空間並未受擠壓。

### 【搭火車】

本校距離中壢火車站僅約 500 公尺。除一般對號車外，尚有基隆與新竹區間的通勤電車，班次十分密集，約 20 分鐘便有列車行經。抵達中壢車站後，請由中壢後站出站，沿健行路直行，步行約十分鐘便可抵達。

### 【搭巴士】

台北與中壢間目前有國光客運、台聯客運、飛狗巴士等多家業者共同經營。

#### 1、國光客運：

頭班車：05:30，末班車：22:00，行經中山高，約 10~15 分鐘一班。旅程約 1 小時，全票票價 68 元。詳細發車時間及上下客站可參閱考國光客運網站：

<http://www.kingbus.com.tw/>。

#### 2、台聯客運：

台北往中壢發車時間為 06:00~24:00，中壢往台北發車時間為 05:30~23:30。台

北發車地點為東區捷運市府站，經世貿中心、捷運公館站、捷運景安站行經北二高抵達中壢，旅程約 1 小時 20 分鐘，全票票價 95 元。詳細發車時間及上下客站可參考台聯客運時刻表：<http://www.taiwanbus.tw/information.aspx?Line=4880&Lang=>。

（此路線由台聯客運及中壢客運聯營）

### 3、飛狗巴士：

台北往中壢發車時間為 06：00~23：00，中壢往台北發車時間為 05：20~21：40，尖峰時間班次間隔為 20 分鐘，離峰時間約 30~40 分鐘。台北發車地點為市民大道與東興街口，經市民大道、重慶北路館站經中山高中壢，終點站為健行路，旅程約 1 小時 20 分鐘。全票票價 80 元，詳細發車時間及上下客站可參閱考飛狗巴士網站：

<http://www.freego.com.tw/>。

### 【搭公車】

1、桃園客運：桃園客運中壢市區公車「112 路」、「115 路」及「中壢-關路缺-大溪線」、「員樹林-龍潭-石門水庫線」、「龍岡-中壢線」、「大溪-林班口（巴陵）線」、「九龍村-龍潭線」等線，於「健行科技大學站」下車。詳細發車時間及行經路線可參考桃園客運網站 <http://www.tybus.com.tw/>。

2、中壢客運：中壢客運市區公車「3 路（中壢-忠貞）」線於「健行科技大學站」下車。

### 【自行開車】

南下：

1、經中山高：請於內壢交流道（57K）下高速公路，往中壢方向行駛，行經中園路→（右轉）中華路二段→（直行）延平路→（左轉）元化路→（經元化地下道）→健行路→抵達本校。

2、經北二高：請於大溪交流道（62.7K）下高速公路，往中壢方向行駛→（左轉）上大溪至觀音 66 號快速道路→於中豐路交流道下快速道路→（右轉）中豐路（往中壢方向）→（右轉）環南路→（直行）環中東路→（左轉）龍岡路→（直行）健行路抵達本校。

北上：

1、經中山高：請於中壢交流道（62.4K）下高速公路，往中壢方向行駛，行經民族路→（右轉）環南路→（直行）環中東路→（左轉）龍岡路→（直行）健行路抵達本校。

2、經北二高：請於大溪交流道（62.7K）下高速公路，往中壢方向行駛→（左轉）上大溪至觀音 66 號快速道路→於中豐路交流道下快速道路→（右轉）中豐路（往中壢方向）→（右轉）環南路→（直行）環中東路→（左轉）龍岡路→（直行）健行路抵達本校。